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文件汇编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一九八七年十月

# 关于设立徐特立奖学金的 倡议书

我们敬爱的老院长徐特立同志，是一位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杰出的无产阶级教育家。他德高望重，深受全党、全国人民的尊敬和爱戴。毛泽东同志曾热情地称颂他是“革命第一，工作第一，他人第一”、“伟大的一生，革命的一生，光荣的一生”。徐老的功绩是不朽的，在近代和现代中国教育史上占有光辉的一页。

我们在延安自然科学学院学习期间，亲聆老院长的教诲，他那坚贞不渝的信仰，理论联系实际学风，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的精神，严于律己、艰苦奋斗和献身于人民教育事业的高贵品质，给我们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永远是我们学习的光辉典范。

为缅怀徐特立同志对我国无产阶级教育事业的伟大贡献，激励青年一代立志攀登科学高峰，为国家培养杰出的科学技术人才，我们倡议在北京工业学院（延安自然科学学院是北京工业学院的前身）设立徐特立奖学金，奖励在校本科

生、研究生或若干中学生中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成绩特优的学生。

奖学金的来源，采用单位、团体赠款和个人募捐的办法集资。并将此款存入银行作为基金，取每年的利息支付奖学金的费用。

在北京工业学院设立徐特立奖学金，是一项具有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的事情。我们希望各领导部门热情支持，各位校友多方努力，为共同完成这件大事作出贡献。

倡议人：

武 衡 阎沛霖 林 山 何华生

徐 乾 陆斐文 任 炎 许明修

焦 诚 张惠生 谢绍明 肖 田

杜干辉 师秋朗 任 岳 田 运

朱鹤孙 苏谦益 谢 箴 严沛然

丁 懋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九日

## 兵器工业部文件

(85)兵工教字第665号

### 关于北京工业学院竖立徐特立同志的像和设立徐特立奖学金的批复

北京工业学院：

经中共中央宣传部批准，同意你院竖立徐特立同志的像。

经研究，部同意你院设立徐特立奖学金。

此复。

一九八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抄报：国家教育委员会，国防科工委，

抄送：北京市委，本部办公厅，财务、教育司，存档(2)

#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章程

## 一 总则

**第一条** 为了缅怀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杰出的无产阶级教育家、北京工业学院的前身延安自然科学学院院长徐特立同志，继承光荣革命传统，发扬优良学风，激励青年勇攀科技高峰，培养优秀科技人材，根据老校友倡议，并经兵器工业部批准，特在北京工业学院设立徐特立奖学金。

**第二条** 为做好基金的募集、管理和使用工作，设立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 二 奖励范围

**第三条** 徐特立奖学金主要用于奖励北京工业学院的本科生、研究生中的优异学生。

**第四条** 对徐特立生前长期任教的中、高等学校以及部分中学中的优异学生也给予奖励。

## 三 奖励条件

**第五条** 由本人申请或组织推荐，经审核，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颁发徐特立奖学金：

- 1、德、智、体全面发展，成绩特别优异者；
- 2、有具有较大价值的发明创造者；

3、在学术理论问题上有所创见者；

4、其他有特殊贡献者。

## 四 奖学金种类

**第六条** 徐特立奖学金每年颁发一次，本科生、研究生获奖者不超过二十名，中学生若干名。评奖必须坚持高标准。

**第七条** 徐特立奖学金设以下三类：

- 1、徐特立奖学金特等奖：奖金1000—1500元；
- 2、徐特立奖学金：奖金500—800元；
- 3、徐特立奖学金中学生奖金：奖金200—300元。

**第八条** 对获奖者颁发证书及奖章，并可同时享受人民奖学金。

## 五 组织机构

**第九条** 基金会设理事会，理事会由徐特立奖学金倡议者代表、北京工业学院、捐款单位和个人代表及校友代表组成，经协商推举产生。

理事会对外代表本会，讨论决定重大问题。

理事会设会长一人，由北京工业学院院长担任，副会长若干人，秘书长一人，副秘书长若干人。理事会下设办公室。

理事会聘请若干名名誉会长，指导本会工作。

**第十条** 理事会选举产生常务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在理

事会闭会期间行使理事会职权，并负责日常工作。

**第十一条** 为了做好徐特立奖学金评选工作，理事会下设徐特立奖学金评选委员会，委员由理事会协商推举产生，评选委员会由专家、学者组成。

#### 六 经 费

**第十二条**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采取单位、团体和个人捐赠的办法集资。全部捐款存入银行，提取利息部分支付奖学金及本会办公费用。

**第十三条** 对捐款的单位、团体及个人颁发“徐特立奖学金捐款证书”。

#### 七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会设在北京工业学院。

**第十五条** 本条例经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讨论通过后执行，修改亦同。

##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名单

(以姓氏笔划为序)

名誉会长： 李 强 苏谦益 武 衡

邹家华 董纯才

会 长： 朱鹤孙

副会长： 何华生 许明修 谈天民

理 事： 马志清 王德臣 叶选平 朱鹤孙

刘兆伦 刘欣森 华寿俊 师秋朗

李 苏 李志祥 何华生 许明修

严沛然 余健民 杨 铿 杨方泰

杨如彭 柯有安 贺德龙 徐 乾

高德惠 阎沛霖 张广钦 张惠生

曹云屏 谈天民 黄墨彬 鲍克明

谢 籍 黎 阳 黎 雪

秘书长： 谈天民(兼)

副秘书长： 张惠生 师秋朗

常务理事： 马志清 王德臣 朱鹤孙 许明修

师秋朗 何华生 李志祥 张惠生

柯有安 谈天民

办公室主任：赵铁刚

副主任：张振树 张太戎

办公地点设在北京工业学院学生工作处。

## 徐特立奖学金实施细则

**第一条** 为做好徐特立奖学金评选工作，根据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章程有关规定，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徐特立奖学金用于奖励北京工业学院及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认定的某些徐特立同志任教过的高等学校的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成人教育中各类学生以及部分中等学校的优生。

**第三条** 获奖者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心于改革开放，努力学习马列主义，遵纪守法，有良好的道德品质；立志为振兴中华，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刻苦学习，成绩优秀；具有较强创造力，在学习或科研中具有突出表现和贡献。

**第四条** 本科生奖励条件

符合第二、第三条规定的条件，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有发明创造，成果经审查具有一定的创造性和较高的水平；
- 2、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经审查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 3、在学术上有创见，在国内外正式出版的二级以上学

术刊物发表论文、在全国性或国家部（委）级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经审查优秀；

- 4、从事技术开发，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
- 5、在全国性高水平的数学、物理、外语等单科竞赛中获得前三名，或在省、市级高水平的数学、物理、外语等单科竞赛中获得第一名；
- 6、具有较强的实验能力，在实验技术和实验设备的研究方面有突出的成就；
- 7、录取为我院新生高考成绩在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属前十名者；
- 8、有其它的突出贡献。

#### 第五条 研究生励奖条件

符合第二、第三条规定的条件，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有发明创造，成果通过部、省（市）级以上鉴定并获奖。或在导师负责的通过国家鉴定并获奖的科研项目中起重要作用；
- 2、在国内外出版的一级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或在国际、国内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经审查具有较大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
- 3、学位论文经审查具有较大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

- 4、在全国性研究生学习竞赛中获前三名；
- 5、在实验设备和实验技术的研究方面取得优异的成绩；
- 6、从事技术开发，取得较大经济效益；
- 7、有其他的重要贡献。

#### 第六条 中学生奖励条件

- 1、徐特立同志创办或任教过的中等学校和中学，毕业生德、智、体全面发展成绩一贯优秀，在本校名列前茅者；
- 2、各省、市、自治区或地、县一级的部分重点中学，高二、高三学生中德、智、体全面发展，成绩一贯优秀，在本校名列前茅，并立志报考或保送到北京工业学院学习者。

#### 第七条 评审程序和要求

- 1、徐特立奖学金每年评审颁发一次，一般在当年年底颁发；
- 2、符合本细则规定的本科生、研究生、由本人申请，所在系、校推荐，填写“徐特立奖学金申请推荐表”，于十一月一日前将该表及附件报送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办公室（北京工业学院学生工作处）；
- 3、符合本细则规定的中学生由本人申请，由所在中学

考核、推荐、填写“徐特立奖学金申请推荐表”，于十一月一日前报送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办公室；

4、由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评选委员会评审、确定获奖人，并经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批准后生效。

**第八条** 专科生、成人教育的学生参照上述相应的奖励条件及评审程序办理。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一九八七年九月十二日

## 徐特立奖学金评选委员会名单

**主任：**马志清（北京工业学院副院长）

**副主任：**李志祥（北京工业学院党委副书记）

**委员：**苗瑞生（北工飞行器工程系教授）

曹 泛（北工自动控制系教授）

秦有方（北工车辆工程系教授）

李迺吉（北工光学工程系副教授）

周思永（北工电子工程系副教授）

黄友之（北工化学工程系副教授）

刘巽尔（北工机械工程系教授）

马宝华（北工力学工程系教授）

吴鹤龄（北工计算机科学系副教授）

洪宝华（北工工业管理系教授）

王耕祿（北工应用数学系副教授）

王殖东（北工应用物理系教授）

赵学仁（北工应用力学系副教授）

简召全（北工工业设计系教授）



胡树声（北工外语系教授）  
赵祖华（北工人文社会科学系副教授）  
王 远（北工研究生院教授）  
郭明书（北工研究生院办公室主任）  
田济民（北工成人教育部主任）  
陈永胜（北工教务处副处长）  
李 立（北工学生工作处处长）  
赵铁刚（北工学生工作处副处长）  
杨东平（北工院长办公室副主任）  
杨 滨（北工团委副书记）  
高德惠（北工校友总会办公室负责人）

## 征集徐特立奖学金函

徐特立同志是深受党和人民尊敬爱戴的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杰出的无产阶级教育家，是中国共产党创办的第一所理工农综合大学、是北京工业学院的前身延安自然科学学院的老院长。为了缅怀徐老对发展我国教育事业的贡献，激励青年一代攀登科学高峰，为国家培养优秀的科技人才，延安自然科学学院老校友武衡等21位同志于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九日发起在北京工业学院设立徐特立奖学金的倡议，得到了我院解放前后广大校友的热烈响应。

一九八五年七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和兵器工业部批准，同意在北京工业学院设立徐特立奖学金，竖立徐特立同志塑像。

徐特立同志一生艰苦朴素，把全部精力贡献于革命和建设事业，生前未有积蓄。徐特立奖学金采用由单位、团体和个人赠款的办法集资，将此款存入银行作为基金，取每年的利息支付奖学金的费用。

捐赠款请寄北京工业学院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工商银

行北京海淀区魏公村分理处，账号 4601-4。对捐款的单位和个人，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将颁发《徐特立奖学金捐款证书》。

此 致

崇高的敬礼!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1986年10月20日

##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在北京工业学院成立

九月十九日下午，北京工业学院召开了“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成立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顾委委员武衡、全国政协常委苏谦益、原国家科委副主任閔沛霖、原电子工业部副部长何华生、原中国国际劳务出口公司副董事长黎雪、航空工业部六院副院长许明修、原湖南省外事办公室主任杨如彭、原中国科学院陕西分院院长华寿俊、原珠江水利委员会副主任刘兆伦、原铁道部科学研究院研究生部主任张惠生、鞍山钢铁公司副总工程师杨方泰、原北工大图书馆副馆长师秋朗、徐特立生前秘书徐乾等，参加会议的还有北京工业学院院长朱鹤孙、副院长谈天民、马志清、院党委副书记李志祥等有关人员。

徐特立奖学金是一九八四年十二月，由部分延安自然科学院（北京工业学院的前身）老校友倡议，一九八五年七月经兵器工业部批准而设立的。从徐特立奖学金设立起，到一

九八六年九月止，共集资四十九万余元。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是为做好基金的募集、管理和使用工作而设立的。

会议由朱鹤孙同志主持。谈天民同志介绍了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的筹备情况。

会议讨论和通过了《徐特立奖学金基金章程》。《章程》指出：为了缅怀伟大的共产主义战士、杰出的无产阶级教育家、北京工业学院的前身延安自然科学学院院长徐特立同志，继承光荣革命传统，发扬优良学风，激励青年勇攀科技高峰，培养优秀人才，特在北京工业学院设立徐特立奖学金。奖励范围是：北京工业学院的本科生、研究生中的优秀学生；徐特立生前长期任教的中、高等学校以及部分中学中的优秀学生。奖励条件是：德、智、体全面发展，成绩特别优异者；有较大价值的发明创造者；在学术理论问题上有创见者；其他有特殊贡献者。徐特立奖学金设：徐特立奖学金特等奖；徐特立奖学金、徐特立奖学金中学生奖金三类。徐特立奖学金每年颁发一次，本科生、研究生获奖者不超过二十名，中学生若干名。《章程》还规定了其他事项。

会议通过了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名单。名誉会长是：中顾委委员李强、武衡，全国政协常委苏谦益，兵器工业部部

长邹家华。会长是朱鹤孙。副会长是何华生、许明修、谈天民。理事有广东省省长叶选平等 31 名同志。

武衡、苏谦益、閻沛霖、黎雪、刘兆伦、华寿俊、杨方泰、师秋朗、徐乾等在会上讲了话。他们缅怀、回顾了徐特立同志的伟大功绩，一致赞同设立徐特立奖学金。他们还关于加强徐特立教育思想研究的问题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

（转自 1986 年 10 月 20 日北京工业学院校刊）

1986 年 9 月 25 日

## 《徐特立奖学金申请推荐表》 填表说明

(一) 凡申请徐特立奖学金者，均需从所在单位领取和填写《徐特立奖学金申请推荐表》一式两份。

(二) 表内所列项目，要填写齐全，填写时一律用钢笔或毛笔，字迹要清楚。

(三) 申请因由包括①申请人的政治思想表现，学业成绩、业务水平、学术成果。②根据《徐特立奖学金实施细则》申请项目。③附有论文、奖励证书等影印件。④如属发明创造、技术开发成果等需有专家鉴定。

(四) 所在学校的推荐意见，指申请人所在学校，根据申请人的情况和徐特立奖学金的有关规定提出推荐意见。

(五) 《徐特立奖学金申请推荐表》填好后，由所在单位，报送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办公室（北京工业学院学生工作处）。

附件

## 徐特立奖学金 申请推荐表 ( 年度)

姓 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所在学校 \_\_\_\_\_

奖学金种类 \_\_\_\_\_

徐特立奖学金基金会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目	所在单位及职务		
家庭现住址	授何学位		
入校前的学校(单位)及地址			
曾受过何种奖励			
本人简历			
申请徐特立奖学金因由：         			

日 月 年 第 次 (字 号) 人 黄 丹	
日 月 年 第 次 (字 号) 人 黄 丹	
日 月 年 第 次 (字 号) 人 黄 丹	
申请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所在学校推荐意见	<p>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徐特选 立委员会 奖学金意见 评	<p>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徐特 立基金会 批准意见 基金	<p>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备注	<p>_____ 申请人姓名</p>